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河南物流职业学院 2024 年计算机公共实训室建设项目

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472

甲方：河南物流职业学院

乙方：河南普恩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2月6日



甲方（全称）：河南物流职业学院

乙方（全称）：河南普恩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物流职业学院 2024 年计算机公共实训室建设项目

(2) 采购计划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472

(3) 项目内容：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单位	数量	原产地	制造商（服务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台式计算机	Lenovo	主机型号：启天 M660-A563 显示器型号：TE24-30	台	218	中国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6580.00	1434440.00	无
2	还原系统	OS-Easy	噢易 OSS 系统 V8	点	218	中国	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385.00	83930.00	无
3	多媒体教学管理软件	OS-Easy	噢易多媒体网络教室软件 V9.0	套	4	中国	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	11600.00	无
4	交换机 1（48 口交换机）	HUAWEI	S5735S-L48T 4S-A1	台	4	中国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3100.00	12400.00	无
5	交换机 2（24 口交换机）	HUAWEI	S5735S-L24T 4S-QA2	台	4	中国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597.00	6388.00	无
6	理线架	兰贝	MTD04	个	8	中国	宁波兰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600.00	无
7	计算机配件（内存、固态硬盘）	Lenovo	16G 内存 +256G 固态硬盘	套	68	中国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406.50	27642.00	无
总价：小写：157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柒万捌仟元整										



2. 合同总金额

(1) 合同总金额小写：1,578,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柒万捌仟元整。合同总金额包括本合同规定内的货物、软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2) 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合同内所有产品验收合格，安装调试完毕且正常运行甲方确认后并收到正规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 100%。

(2) 乙方收款账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3XA1B85B

开户名称：河南普恩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南阳路支行

银行账号：698017821

3. 合同履行

(1) 交货（完工）期：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日

(2) 质量保证期：5 年，从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并安装调试完毕且正常运行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若乙方的货物存在质量瑕疵，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质量异议；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响应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3) 履约地点：河南物流职业学院郑州校区，优胜北路 3 号

(4)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的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5) 货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6)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响应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7)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响应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产品说明书、合格证等。

(8)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9)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10)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1)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12)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验收主体：河南物流职业学院。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应在产品设备交付后 3 个工作日内对产品进行初步验收同时形成项目交付文档。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毕，正常运行 15 日内，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收到验收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依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及承诺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按照合同约定验收。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执行

(7) 验收时按招投标文件要求、合同所列产品清单、产品配置清单与产品组件一致，并且随附产品说明书、产品出厂合格证，使用手册等全套技术资料，依标书要求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等的验收。当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对等问题时，乙方将负责解决；同时按标书技术要求对其产品的性能和配置进行测试检查，并做出测试方案和测试报告，乙方保证所有硬件设备在标书中所规定的地点和环境下，实现正常运行，并达到标书要求的性能和产品技术规格中的性能。乙方同时提供设备相关证明文件，保证所有产品是原厂全新产品。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并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2 月 6 日

合同订立地点：河南物流职业学院

8.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或质量、功能存在瑕疵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并向甲方支付货款总值 5% 的违约金。若甲方使用乙方货物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并承担所有赔偿责任。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满足招、投标文件要求的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 1 % 的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乙方逾期完工或进场，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



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5)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万分之三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70%，如甲方违约金达欠款总额的70%，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6)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7) 因甲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8)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若乙方擅自分包，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和赔偿所有损失。

(9)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9.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10. 争议解决方式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甲方（采购人）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河南物流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人 张峰

联系电话 0373-2203088


单位地址 郑州黄河大桥北中州大道
与郑焦晋(原焦)高速交叉
口西侧河大桥北中州大道
与郑焦晋(原焦)高速交叉
口西侧

邮政编码 453514

电子邮箱 hnwyisc@163.com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河南普恩泽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张龙

联系电话 13592490687

单位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
北三环 52 号 1 号楼
26 层 2613 号

邮政编码 450000

电子邮箱 13592490687@163.co
m

